

《九国志》丛考

岳毅平

《九国志》是一部纪传体的五代十国史，北宋路振撰。在五代十国史的研究中，这是一部很重要的史书。司马光在《十国纪年》题跋中曾有这样的评价：“世称路氏《九国志》在五代史之中最佳。”（衢本《郡斋读书志》卷七《伪史类》《十国纪年》条引）司马光修《资治通鉴》时也多采用之。可惜的是，此书后来失传了。今传十二卷本，是清朝乾隆年间四库馆臣邵晋涵从《永乐大典》中钞出，后又经周梦棠编次而成的一个辑本。存十国列传一百三十六篇，首尾尚完善，后人赖此而得窥路氏之旧貌。但过去学术界对此书的认识，还有诸多模糊不清的地方，今试作考辨如下：

一、《九国志》书名考释及其他

《九国志》之“九国”作何解释？一般认为即指路振所记吴、南唐、吴越、前蜀、后蜀、北汉、南汉、闽、楚等九国。南宋以来，各家少有疑之者也。如《郡斋读书志》卷七《伪史类》曰：“《九国志》五十一卷，右皇朝路振子发撰，杂记吴、越（“越”上当有“吴”字，盖因与上字同，传写中脱重字符“=”）、唐、前后蜀、东汉（即北汉）、南汉、闽、楚，凡九国。”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五《伪史类》则说得更明白：“九国者，谓吴、唐、二蜀、东南二汉、闽、楚、吴越，各为世家、列传，凡四十九卷。末二

卷为北楚，书高季兴事，张唐英所补撰也。”宋末王应麟对此也有叙述，云：“真宗时知制诰路振采五代僭伪吴、唐、前蜀、后蜀、南汉、北汉、闽、楚、吴越九国君臣行事，撰《九国志》（原注：以拟崔鸿《十六国春秋》），为世家、列传四十九卷。其孙伦（当作“子纶”，说详后）又增高氏（原注：季兴）为十国志，治平元年（1064）六月辛酉（原注：二十七日）上之，诏付史馆（原注：《九国志》五十卷，增荆南高氏，实十国也）。张唐英补为北楚书二卷，合五十一卷。”（见《玉海》卷四十七《艺文部·杂史门》“治平十国志”条）这是说，路振的《九国志》本来只记九国史事，故名“九国志”，何其相宜。其后路纶或张唐英增补北楚高氏（或称荆南高氏），仍沿用路氏旧名，始成《九国志》而记十国事。后世皆从此说，略无异辞，但仔细寻绎，仍有疑窦。据《宋史·路振传》载，路振本为史官，曾参与编修太祖、太宗《两朝国史》，又与夏竦同修真宗起居注，所撰《九国志》亦深受世人好评，可见其史才并不平庸，然而其修五国偏霸之史，何以取其九而独弃一北楚呢？从路氏之才识、身世、社会背景及北楚国本身等多方面考察，我们很难找到一点有说服力的路振可置北楚于不顾的理由。《宋史》路振本传又载：路振“尝采五代末九国君臣行事作世家、列传，书未成而卒。”后人也信从之。《九国志》既为一部“未成”之书，而路氏又无独弃北楚之由，则我们有理由相信北楚本在《九国志》的写作计划之中，《宋史》本传所谓“书未成而卒”，当即指北楚未就而言。但是路振既拟撰十国史，又何以以“九国”为名呢？二者岂不矛盾？我以为路氏名书之“九国”当作别解。《宋会要辑稿》第五十六册《崇儒五》载：“英宗治平元年六月二十七日，尚书驾部员外郎、通判保州路纶献其父振所纂《九国志》五十卷，诏付史馆。振在真宗时知制诰。所谓九国者，吴杨行密、南唐李昇、前蜀王建、后蜀孟知祥、闽王潮、东汉刘崇、南汉刘隐、楚马殷、西楚（高）季兴、吴越钱镠。行密等当

五代时，分据州县以自立。其实十人，而振以为‘九国’者，以前后蜀同一国名也（原注：以上《国朝会要》）。”此《国朝会要》即王珪等人於宋神宗元丰四年（1081）续修而成的《六朝国朝会要》（参见《郡斋读书志》卷十四《类书类》《六朝国朝会要》条及《玉海》卷五十一《艺文部·典故门》“元丰增修五朝”条），上距路纶献书之英宗治平元年，不到二十年，这是有关《九国志》的最早记载。且王珪曾事仁宗、英宗、神宗三朝，为当代人记当代事，所言较为可信。其后李焘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二百二《英宗治平元年》亦曰：“六月辛酉，驾部郎中路纶献其父振所撰《九国志》五十卷，诏以付史馆。振在真宗时知制诰，所谓九国者，吴杨行密、南唐李昇、闽王潮、汉刘崇、南汉刘隐、楚马殷、西楚高季兴、吴越钱鏐、蜀王建孟知祥也。”皆以为路氏所谓“九国”，实已包有十国，因前蜀王建与后蜀孟知祥国号同称“蜀”（后世史家始称前、后蜀），故合二为一，止称“九国”。考察北宋人的著述，对前后蜀亦习惯合称为“蜀”。如张唐英为补路氏《九国志》之未备而作的《蜀桡机》，即合前、后蜀而言之（详见《郡斋读书志》卷七《伪史类》，称《外史桡机》，但卷十三《小说家类》《播绅胙说》条下又称“《蜀桡机》”，《通志·艺文略三》等南宋各家书目及《宋史》张唐英本传均称“《蜀桡机》”）。故路氏书十国史而称“九国志”，实不为奇。

再从路纶补撰北楚史的情形来考察一下。《宋会要》及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均云：路纶献其父振所纂《九国志》五十卷”，此五十卷本已包括北楚部分，而未言路纶补撰北楚事，与《玉海》所述不同。考南宋时《九国志》传本，有五十一卷本（见《郡斋读书志》、《直斋书录解题》、《宋史·艺文志三》）与四十九卷本（见《通志·艺文略三》，但误题撰者，说详后）两种，但《直斋书录解题》明言五十一卷本的末二卷北楚部分为张唐英所补，路振所撰实际仍是四十九卷。五十卷本较路振原书多出的一卷，当如王

应麟所言，正是路纶补撰的“荆南高氏”。或疑五十卷本为路振原本，后来传写佚去一卷亦未可知（果如此，则“九国”之释自当如《宋会要》所言）。其实不然。五十卷本《九国志》之传于世，始於路纶献书，其时在英宗治平元年；而张唐英为补《九国志》之不足而撰写的《蜀梼杌》最迟在治平四年已成书（《学海类编》本《蜀梼杌》有陆昭迴后序，云：“治平四年夏六月，郑惟良自京师购得此书，昭迴因以刊之。”《郡斋读书志》亦言“治平中成此书”。张氏补北楚，亦当在此前后），是路纶献书之后，张氏身为朝官，复有志于史（《宋史》本传称：张唐英“有史材，尝著《仁宗政要》、《宋名臣传》、《蜀梼杌》行于世”），很快便得见此书。张氏既见五十卷本已有北楚，又何以要为之重撰？若其所见北楚书为路振亲撰，张唐英仅为补苴罅漏而作，则其所补当如《蜀梼杌》一样别行之。张氏既弃原有之北楚书而重补之，并合之于《九国志》而行，则说明此卷北楚书并非路振所撰，而是出自其子路纶所补（多半已注明由路纶补作）。张唐英之重补，当是出于对路纶所补文字的不满（从卷数上看，路纶所补北楚部分仅一卷，不足他国的五分之一，是其简繁失当）。由于张氏史才优茂，故其所补卒行于世，而路纶所补则终被废弃。《宋会要》等径将杂有路纶补撰的五十卷本《九国志》称作“其父振所纂”；正如《郡斋读书志》把杂有张唐英补撰的五十一卷本《九国志》称作“路振子发撰”一样（又如《宋史·艺文志三》称“路振《九国志》五十一卷”、《世善堂藏书目录》卷上称“《九国志》五十一卷，路振”），只是统而言之（《通志》称“四十九卷”者，或为析而言之，即仅就路振所撰卷数而称之）。路纶为其父《九国志》补作北楚之事已无可疑，但其补撰之举，是违背父旨，还是为了“卒其父业”呢？据《宋史·路振传》，路振卒时年五十八，朝廷“录其子纶为太常寺奉礼郎”，则路纶当时已经成年，必得亲闻其父撰写《九国志》之梗概。若其父原本只拟撰写九国史而舍北楚，纶亦得闻其弃舍

之由，当其父撰成《九国志》之后，其又何必要违逆父意，改变原书，为之补撰一卷北楚书？既承认《九国志》是一部杀青未就之书，路振又无独弃北楚之理，路纶亦得闻其父之撰写意图，则其补撰北楚必是出于“卒其父业”的考虑（路纶于其父卒后五十年始献此书，此当为主要原因）。北楚既在路振《九国志》撰写之列，十国史而称之为《九国志》，则“九国”之释非如《宋会要》所言，便不可解矣。

二、《九国志》撰人误题考

路振撰《九国志》，世人知之，但《通志·艺文略三·霸史类》又载：“《九国志》四十九卷，曾颜撰，记五代国（“国”上疑脱“九”或“十”字）事。”而另一种史籍目录《史略》卷五《霸史类》亦载：“《九国志》四十九卷，曾颜记五代事。”《国史经籍志》卷三《霸史类》所载同《史略》。此皆言曾颜撰《九国志》，与路振所著书名、卷数均同。杨守敬校《史略》时颇感疑惑曰：“按路振《九国志》亦四十九卷，此岂别一书欤？”（见王重民辑杨守敬《史略校勘札记》）此为撰人误题，还是同名之书？我们先从史源上来考察一下。《国史经籍志》为明末焦竑所撰，在图书分类方面有所贡献，但其著录文献并非如其自序所言：“今之所录，亦准勗例，以当代见存之书，统于四部。”而是“丛钞旧目，无所考核，不论存亡，率尔滥载”（见《四库全书总目·目录类·国史经籍志》）。如唐韩昱撰《壶关录》三卷，自明代《文渊阁书目》以后各家公私书目均不载，亦无人征引，但《国史经籍志·杂史类》载之曰：“《壶关录》三卷，韩昱述李密、王世充事。”似乎焦竑曾亲见此书。实则此条乃钞撮前代书目而成。《通志·艺文略三·杂史类》载：“《壶关录》三卷，韩昱撰。昱遭安史之乱，追述李密、王世充事。”《史略》卷五《杂史类》亦曰：“《壶关录》

三卷，韩昱述安史之乱、李密王世充事。”两相比较，可知《国史经籍志》此条钞自《通志》或《史略》无疑。《九国志》条亦如是，而非焦氏别有所见。是故《四库全书总目》评之曰：“古来书目，惟是书最不足凭。”《史略》则为南宋高似孙所撰，成书于宋理宗宝庆元年（1225），晚于《通志》六十余年（《通志》成书于宋高宗绍兴三十一年，即1161年），其著录本之于《通志·艺文略》之处比比皆是。如上引《壶关录》一条，《史略》即原自《通志》，但由于高氏成书仓促（其自序云：“宝庆元年十月十日修，十一月七日毕。”凡二十七日），不及细审，结果大失郑氏本义。其《九国志》一条出自《通志》亦当无疑。检《通志》之著录，并无受世人称赞的路振《九国志》，而以“纪百代之有无，广古今而无遗”（见《通志·校讎略》）为己任的《通志》，对这样一种重要史籍不会不予著录，可知《通志》所载之《九国志》与路氏《九国志》应是同一种书，而非别有一家。考南宋诸家书目及各家称引，未有言曾颜曾撰《九国志》者。何以《通志》独作“曾颜撰”呢？此盖涉右行“《渤海行年记》十卷，曾颜撰”一条而误也（《宋史·艺文志三》、《四库阙书目·霸史伪史类》均著录有“曾颜《渤海行年记》十卷”）。此误与下文“起居注类”著录《文宗实录》题“李让夷等撰”类似。《郡斋读书志》卷六《实录类》载：“《唐文宗实录》四十卷，右唐魏谟等撰……宣宗大中八年，史官蒋偕、牛丛、王汾、卢告同修。”又著录：“《唐敬宗实录》十卷，右唐李让夷等撰……武宗会昌中，诏史官陈商、郑亚同修，李让夷监修。”二书时代与著者皆了不相涉，《通志》乃因其上为“《敬宗实录》”而误题，其后焦氏《国史经籍志》抄录《通志》旧文，亦仍其误而未改。

又宛委山堂本《说郛》卷六十亦收录《九国志》六条文字，著者则题为“刘旻”。今《中国丛书综录》亦据之著录。刘旻撰《九国志》，于史无征。考宛委山堂本《说郛》，乃明末人（或曰陶

珽)重编,增补之书甚多,此《九国志》即为涵芬楼刊百卷本《说郛》所不载,是知此为明末人所增补。但编者并非据《九国志》原书抄录,而是源于宋、明类书,主要据明陈耀文《天中记》卷二、卷十、卷十二、卷三十二所引(此为刘强先生提供)。《天中记》所引《九国志》大多见于今辑本,此六条中“雷神移床”与“洲生忽没”二条亦见于辑本(余为佚文),则此作者应为路振无疑。重编本《说郛》的编纂工作极为粗疏,此类张冠李戴者甚多。如卷五十九《三国典略》,题“晋鱼豢”,而实为唐丘悦撰,盖因鱼豢有《典略》(又称《魏略》)而误。又如卷六十《十道志》,题“李吉甫”,而实为唐梁载言撰,此则因李吉甫有《十道图》而误。而同卷《九域志》著者本应题为“王存”(实为王存、曾肇、李德刍同修,而续修本《新定九域志》则为黄裳撰),则不知缘何而误为“李昕”。此处《九国志》著者,又不知缘何而误作“刘旻”。

三、路纶非振孙考

据前文所考,可知路纶于《九国志》之流传不无功劳,但自清代以来,各家皆以路纶为路振之孙,则不免以讹传讹。如辑本《九国志》总目下周梦棠跋、阮元《四库未收书目提要·九国志提要》、钱大昕《日记钞·读路振九国志》、陆心源《丽宋楼藏书志·载记类》等皆引王应麟《玉海》文(见前引)称“其孙纶”。考《宋史·路振传》,称路振大中祥符七年(1014)冬卒,年五十八,“录其子纶为太常寺奉礼郎”。据史传叙事惯例,传末多叙及其子嗣,是《宋史》所言当更为可信。过去或以为路纶献书迟至英宗治平元年,上距路振之卒已有五十年之久,路纶为孙似更为可信,故对《宋史》本传的这个记载不予重视。今知北宋的《国朝会要》即以路纶为路振之子。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亦如是说。再考北

宋其他文献，曾巩《隆平集》卷十三亦称路振有“子纶”。据路振卒年推算，其时有子二十岁左右亦属常事，至治平元年七十岁而献《九国志》，亦非怪事。是纶为振子，殆无可疑。《欧阳文忠公集》卷八十《外制集》载有《殿中丞路纶、李仲宣丁忧服阙复旧官制》一篇，欧阳修的《外制集》编成于庆历五年，文则撰于欧阳修任知制诰的庆历三年冬至次年春（1044），距路振之卒已三十年。文称路纶等“苴麻哭泣之礼，二十七月而后止，孝子之服于其亲也足矣”。二十七月之丧礼，一般用于子对父或父卒为母，此盖路纶服其母丧也。

四、《九国志》亡于顺治七年考

现存《九国志》为清邵晋涵辑录、周梦棠编次的一个辑本。其书原本究亡于何时，后人似尚有疑。清伍崇曜跋《九国志》曰：“是书久无传本，曹溶《绛云楼书目跋》谓牧翁（称钱谦益）尝云有刘恕《十国纪年》及是书（指《九国志》），而《书目》无之，甚可疑也云云。”此“可疑”者，似谓钱谦益《绛云楼书目》未载此书，而疑钱氏所言藏有《九国志》等为不实也。实则此与曹溶跋语意左。曹跋叙述的是藏书史上一个凄婉的故事：“昔予游长安，堂上列书六七千册。宗伯（钱谦益曾为礼部侍郎，故称之）闲日必来，来则遍翻架上，遇所乏，恒借抄写，如是数四。予私喜，异日遂可借宗伯书也。尝请曰：‘先生必有路振《九国志》、刘恕《十国纪年》，南归幸告借。’宗伯许诺。丁亥（顺治四年，即1647年），予挈家寓闾门，宗伯先在拙政园，相见首及二书，疾应曰：‘我家无此书，曩者言，妄耳。’……嗣复吊其灾（指顺治七年十月绛云楼火灾，事详曹溶《绛云楼书目题词》及钱谦益《赖古堂文选序》），坐久，忽自叹曰：‘我有惜书癖，畏因借辗转失之。子曾欲借《九国志》、《十国纪年》，我实有之，不以借子。今此书永

绝。使抄本在，予可还抄也。’予不乐而退。”读曹氏此文，聆钱氏此语，回肠伤气，于此事何疑之有！曹氏之疑，乃见《绛云楼书目》不载钱氏自云所藏之《十国纪年》、《九国志》等书，因谓“此目犹有甚可疑者”，以明“《目》非其全，宗伯真不可测也”，而非疑其藏书中有无《九国志》也。征之于明代书目，亦可知钱氏所言不虚。是书明代以来虽流传稀少，但仍不绝如缕。除《文渊阁书目》著录之外，明中叶的《秘阁书目·未收书目》（成书于成化二十二年，即1486年）亦载有《九国志》一种（叶盛《菴竹堂书目》虽亦著录，但此《目》乃伪本，不足为凭）。明末又见于陈第《世善堂藏书目录》卷上“偏据伪史类”著录：“《九国志》五十一卷，路振。”《世善堂藏书目录》撰成于万历四十四年（1616年），是知此时《九国志》尚有全本存世（钱熙祚《九国志跋》亦言“可见万历时振书犹未佚也”，然其所据焦竑《国史经籍志》实不足为信，此则可谓歪打正着）。而钱谦益是时三十二岁，正“不惜重资购古本，书贾奔赴捆载无虚日，用是所积充牣，几埒内府”（见曹溶《绛云楼书目题词》），自当有机会宝有此书。但顺治七年十月绛云火作，“宋槧元钞及秘笈精钞，俱为灰烬”（见江藩《舟车闻见录》），此后世间亦不复有获见《九国志》之原本者。邵懿辰曰：《九国志》“原五十一卷，绛云一炬，遂绝于世。”（《四库全书简明目录标注·载记类·九国志》）是为的论。今又忽有疑之者，谓“傅增湘《藏园群书题记》卷三著录有鲍廷博旧藏钞本五十一卷，是原帙未尝绝于天壤”（见孙猛《郡斋读书志校证·伪史类·九国志》）。此则出于孙氏误解，《藏园群书题记》卷三《校九国志跋》所言鲍廷博原藏《九国志》钞本，原意亦指十二卷辑本，不过文字多胜于它本，并非别有一种未佚之全帙钞本。傅跋原文甚明，无须多辨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安徽省淮南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耿素丽）